編輯單位	資訊中心	資訊安全之檢查作業	文件編號	AB130-005
制定日期	111/07/01		頁　　次	1
修訂日期			版　　次	V1.0

1. 目的:

以利學校資訊安全之檢查作業皆有所依據與管理，故依據**中華福音神學研究學院資訊安全管理辦法**制定此作業程序。

2. 適用範圍:

本校所屬資訊相關設備使用、維護皆皆依本制度辦理。

3. 權責單位:

3.1 執行:資訊中心

4. 作業程序：

4.1 伺服器 及 對外服務的資訊安全管理

4.1.1 校內伺服器，應安裝病毒掃瞄軟體，並且定期掃瞄電腦病毒與更新病毒碼。

4.1.2 校內網路環境與學校所有資訊資產皆不得於下載非法、不當之軟體與使用。

4.1.3 全校網路環境皆須設置於在防火牆內部避免遭受外部攻擊。未經資訊中心同意，不得擅自介接網路設備。

4.2 機房與中控室資訊安全管理

4.2.1 重要電腦設備及通訊設備應放置於電腦機房防護，對於人員的進出，亦應以門禁控管，未經授權者不得擅自進入。

4.2.2 電腦機房應有獨立供電系統(不斷電電力系統)、並定期進行維護並記載於「**資訊機房設備/備份定期檢核表**」。

4.2.3 電腦機房內不得放置易燃或爆裂物等危險物品。

4.2.4 資訊組操作人員須定期檢查機房狀況並記錄於「**資訊機房設備/備份定期檢核表**」，異常狀況需報告主管。

4.2.5 機房、中控室應有標準火災、濕度、溫度監控系統，必於異常時透過簡訊或 EMAIL 通報相關人員。

4.3 個人電腦資訊安全管理

4.3.1 於校內使用的個人電腦，應具備病毒掃瞄軟體，並且定期掃瞄電腦病毒與更新病毒碼。

4.3.2 學校提供之 windows 個人電腦、windows 筆電，皆須受資訊中心控管之防毒軟體保護，使用者不得任意關閉或移除。

5. 流程圖：

流程圖: AB130-005 資訊安全檢查作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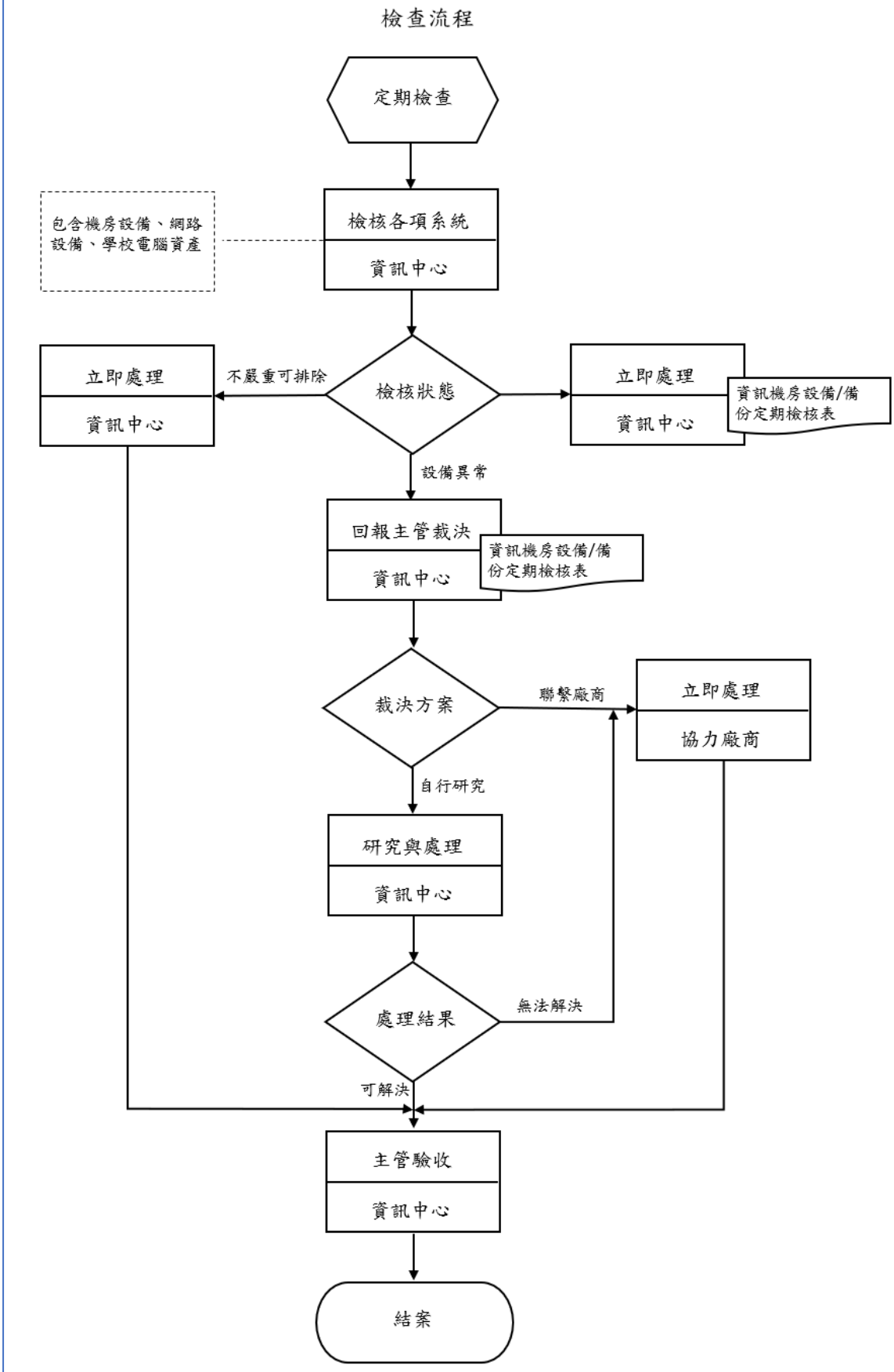

6. 控制重點:

6.1 校內各項資訊設備是否有針對病毒、惡意攻擊做保護並做定期檢測。(4.1.1)

6.2 機房內設備是否有受到電力、火災或其他人為及天然災害的保護與定期檢測。(4.2)

7. 使用表單:

7.1 資訊機房設備/備份定期檢核表

8. 依據及相關文件:

8.1 中華福音神學研究學院資訊安全管理辦法